

曾审计委发〔2025〕2号

中共随州市曾都区委审计委员会 关于印发《曾都区 2025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 通 知

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人武部党委，区委各部委，区级国家机关各办局（总公司）党委（党组、总支），各人民团体党组（支部）：

《曾都区 2025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已经三届区委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随州市曾都区委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

曾都区 2025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

2025 年是决胜“十四五”、谋划“十五五”的关键之年，也是支点建设的开新局之年。为做好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作用，根据《湖北省审计机关审计项目计划管理办法》《湖北省审计厅 2025 年度统一组织审计项目计划》《随州市 2025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要求，结合曾都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区本级项目 5 大类

1. 区级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

【目标和重点】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保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重大项目落地见效，财政资金提质增效为目标，重点关注区级财政运行和财政资源统筹、“四本预算”管理与衔接、转移支付分配管理使用、决算草案编制等情况。

【组织方式】采取“同级审”，区审计局组织实施。

2. 区直部门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

【目标和重点】以推动部门完善内控制度、规范收支管理、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为目标，重点关注部门预算编制与执行、项目绩效管理情况、国有资产管理、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等情况。

【组织方式】采取“同级审”，区审计局组织实施，对全区 58 个一级预算单位开展全面审计，根据情况对部分二级单位进

行延伸审计。

3.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目标和重点】以客观公正、实事求是评价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重点关注领导干部贯彻执行党和国家重大经济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情况，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制度的建立、执行和效果情况，履行保障和改善民生、防范经济风险职责、财政管理职责情况，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财经纪律执行情况及以往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等情况。

【组织方式】采取“同级审”，区审计局组织实施，对何店镇、北郊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司法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统计局、区医疗保障局、区招商服务中心、曾都发展集团公司、区第一幼儿园等 10 个单位 13 名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4.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目标和重点】以促进领导干部树立正确的政绩观、生态观、发展观，自觉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为目标，重点关注资源环境相关决策与监管职能履行情况，资源环境约束性指标完成情况，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情况和资源环境相关资金项目管理绩效情况。

【组织方式】采取“同级审”，区审计局组织实施。结合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对何店镇、北郊街道同步实施自然资

源资产审计。

5.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目标和重点】以加强项目资金监管、规范项目管理和提高投资效益为目标，重点关注项目政策落实、建设规划、投资绩效情况，项目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招标投标、合同签订及履行、工程设计变更、资金使用及管理、工程造价控制等情况。

【组织方式】采取“同级审”，区审计局组织实施，一是对随州市迈良大随北路（裕民大道-锦程路）建设项目、随州市两水东路（北外环-烟化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福银高速出口环境综合整治及道路提质升级工程项目、随州市编钟大道二期（浪河至何店一级公路）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曾都区配套工程项目（一标段）、曾都区 X016 兴老线兴隆至塔儿垭段改建工程项目等 6 个项目进行审计；二是继续对灞水河东岸生态环境提升工程 PPP 项目（新工一路、明珠公园、城北新区雨污水管网工程、沿河大道及沿线生态提升工程）。南郊创业孵化园建设项目（一期）、曾都医院综合楼及门诊楼建设项目、万店镇乡村振兴及产城融合建设项目特色产业引进工程项目（一期）等 4 个项目进行跟踪审计。

（二）上级统筹 5 项（1 项待定）

6. 殡葬和公办福利机构管理服务专项审计

【目标和重点】紧扣公共福利应保尽保、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等重点工作任务，重点关注社会福利和殡葬政策制

定执行、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及绩效、公办福利项目建设、福利机构运行管理、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墓地供需、殡葬服务收费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组织方式】采取“同级审”，根据省审计厅统筹安排，区审计局组织实施。

7. 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

【目标和重点】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方面各级各类专项资金（衔接资金）的分配、管理、使用及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审计，着力反映相关政策措施落实不到位、资金使用效益不佳、项目建设不达标、农村“三资”监管不规范等问题。

【组织方式】采取“同级审”，根据市审计局统筹安排，区审计局组织实施。

8. 中职教育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专项审计

【目标和重点】重点关注中职改革发展政策落实、深化产教融合目标落实、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政策落实、中职教育专项资金、学校收费管理使用情况等方面，深入揭示制约中职教育改革的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突出矛盾，着力“空挂学籍”、校企虚假合作、职普融通机制不健全、巧立名目收费侵犯学生利益等突出问题。

【组织方式】采取“同级审”，根据市审计局统筹安排，区

审计局组织实施。

9. 工伤保险和生育支持资金审计

【目标和重点】待定。

【组织方式】根据审计署统一安排组织实施。

10. 其他审计事项 1 个

根据省审计厅、市审计局统一要求，区审计局开展审计调查。

【组织方式】采取“同级审”。

（三）深化整治群腐专项行动项目（5 项）

结合同类审计项目贯穿式开展。

1. **养老服务突出问题。**在殡葬和公办福利机构管理服务专项审计调查中重点关注养老服务问题。

2. **“校园餐”突出问题。**在中职教育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专项审计、一幼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中重点关注“校园餐”问题。

3. **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督突出问题。**开展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

4. **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在镇、街道领导干部经责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中重点关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问题。

5. **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在区医保局领导干部经责审计中重点关注医保基金管理问题。